

肆、103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農業科技 研 究 發 展	一、生物技術產業化	一、辦理農業生技產業資訊調查分析與推廣、基改作物監測及強化農業科技園區研發等。 二、為承續「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相關工作，辦理農業生技產業化之推動及輔導計畫，加速農業生物創新科技成果之產業應用、強化農業生技市場分析，以及健全基改生物安全評估制度等。
	二、畜牧業科技研發	一、擴大應用家畜家禽育種、生產、加工與品質技術，提升飼料、牧草及其檢測技術，並開發飼料資源與抗逆境飼料作物、畜牧生產自動化、污染防治技術及設備、關鍵生物技術，應用畜產生物及遺傳資源保存與利用技術，加強動物保護與人道管理相關研究。 二、強化國內生醫產業用畜禽供應及品質提升。
	三、食品科技研發	一、研發優良農產品產業相關驗證技術，推廣優良農產品認證制度。 二、研發新穎食品及國產大宗農漁畜產品加工技術，發展多樣化、衛生安全及高附加價值農產食品；研發機能性食品及保健食品；另建立食品產業與消費資訊知識庫、食品及農業微生物條碼資料庫，推動食品產業發展。
	四、國際農業合作	一、藉由強化國際農業科技合作、引進重要關鍵技術，配合國際農業合作之會議決議、洽簽備忘錄，進行合作與交流。 二、對候鳥遷徙途徑與家禽流行性感冒風險預警之國際交流，以及新浮現傳染病區域聯防機制之建立、媒介昆蟲與作物病害之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究、潛在高風險入侵有害生物之偵察管理。 三、建構跨國產業鏈、建立臺荷農業合作、農業節能及防減災設施栽培系統之研究、重要作物種原蒐集、抗耐逆境品種選育、栽培與開發利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用、強化稻作育種及栽培。 四、強化家畜（禽）育種、飼養管理，以及研究產品生產技術、開發抗逆境飼料作物及建構畜牧友善環境、優質種畜禽之技術合作及種原保存、研究生物技術應用及漁業資源。 五、加強國際農業科技政策及人才培育。
	五、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一、強化農業所得支持制度、農業政策分析，建構現代化農產行銷體系與制度，促進農地永續利用與管理，加強國際農產貿易管理與諮商，建構農業金融體系與營運策略。 二、加強及創新農民服務、農業人力及農業旅遊政策規劃，以強化農民組織之經營與服務效能、培育新世代農業經營者、建構農業旅遊六級產業發展，開創農村新契機。
	六、農業科技管理	一、持續推動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及企業技術商品化，配合產業發展之重點進行技術整合，辦理產學合作研發成果加值推廣。 二、推動農科院產業技術開發與環境建構，進行前瞻型研究；動物試驗應用中心、檢測驗證中心等基盤建置。 三、運作科技決策支援體系，維護決策支援資訊平臺並定期更新資料庫，強化科技決策所需資訊。 四、維運「農業計畫管理系統」，支援農業計畫管理業務運作及資訊服務。 五、辦理農委會所屬機關績效評估，以及辦理重大科技計畫績效評估，輔導改善績效分析。
	七、農業電子化	一、建構臺灣智慧農業物聯網，提高農業經營作業E化效能，建立農業價值鏈管理整合體系，統合發展資料庫與交換介面。 二、透過電子化多元媒體，強化農產安全資訊透明揭露，推廣農作安全觀念，進行安全農產品網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路行銷體系整合。 三、運用數位化媒體工具加值及創新，整合產業資訊，建構應用服務系統、資料庫及創意互動程式。 四、建置高效能運算系統平臺，進行害蟲防治可行性分析與布建預警。 五、應用電子化個體識別技術，發展育種及基因改造作物精準化系統，並應用於畜禽產業管理，建立自動化環控系統。 六、運用無線感測網路建構農作栽培環境及海域監控，加速資料收集及提升資訊監測品質。 七、運用雲端科技，建構資源共享之農業雲端整合服務體系。透過建構農業生產雲，統整農漁畜業資料庫，並將產銷資訊依使用者需求主動傳遞。 八、整合推動農業食品雲，強化 CAS 優良農產品、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農產品、國產茶葉等追溯服務，建立完整國產牛肉追溯制度；建構農產與加工製品整合服務體系與平臺。
	八、農業環境科技研發	一、收集肥料田間試驗資訊，編輯作物施肥手冊及開發土壤資訊應用。 二、進行土壤微生物生態調查，開發固氮微生物肥料及防治土生性病害之拮抗微生物。 三、進行農業溫室氣體減排及農牧廢棄物資源利用之研究，監測生態、農業環境與農產品安全。 四、針對「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開發旱作播種、施肥與栽培、收穫等機械工具。 五、建置氣象資料庫及估算農業氣象災害發生機率，應用於作物選擇、栽種期風險管理。 六、探討多元灌溉用水及節水栽培技術，休耕田復耕作物灌溉需水量，以及辦理生態工程規劃圳路。 七、建立我國糧食作物監測系統，進行農業水資源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九、農糧科技發展	管理、坡地果樹灌溉技術提升及沿海砂地灌溉技術發展等研究。 一、開發經濟作物組織培養關鍵技術，建立健康種苗生產平臺；作物特定性狀基因功能分析；基因轉殖技術開發與應用。 二、因應環境變遷及內外銷市場需求，強化作物新品種選育、栽培及貯運保鮮技術研發，針對技術缺口補強與整合，建立生產標準化管理技術。 三、推動優質種苗量產及產業推動研究；品種檢定及鑑定技術開發與應用；建構作物遺傳管理及利用。 四、建立有機栽培資材及其應用技術開發；發展有機種子種苗及整合性栽培技術研究；推動有機加工、產銷、生態營造及綜合經營之研究。
	十、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一、研析各國動植物有害生物管理規範、高風險入侵有害生物經濟損失評估與對策，建立動植物風險評估與疫病監控體系。 二、研發動植物有害生物監測及診斷技術，建立可能入侵重大疫病蟲害偵測體系及緊急防治標準作業，開發與建立植物種苗驗證體系。 三、建立水產動物國際檢測技術及標準，強化我國疫情資料庫、有害生物預警模式及通報系統。 四、建立熱帶果樹、蝴蝶蘭及其他具外銷潛力作物之有害生物管理模式，及改進檢疫處理技術。 五、辦理植物有害生物防疫資材開發與應用，研究開發整合型疫病蟲害管理技術，並辦理生物性農藥關鍵生物技術之開發與應用。 六、辦理農藥風險評估，以及農藥檢測與施藥技術開發。 七、強化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之防疫檢疫策略研究及推廣。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八、針對重大動物傳染病研發疫苗新抗原及新佐劑，並開發疫苗檢測技術。 九、強化屠宰設施設備、作業及衛生檢查，研發應用安全衛生監控等。 十、辦理重要動物疾病防治技術、動物用藥品管理與關鍵技術之研發、改進與應用。
	十一、漁業科技研發	一、遠洋漁業：參與國際漁業資源養護合作，加強遠洋漁場資源調查分析、氣候變遷對鮪類及漁場變動等研究，爭取分配漁獲配額，強化遠洋鮪釣漁業之海上觀測作業暨漁獲資料檢核。 二、沿近海漁業：辦理海洋漁業資源調查評估、培育及因應氣候變遷之漁場監測等研究；另完成開發高效節能安全漁業機具。 三、養殖漁業及水產品安全：開發水產養殖生產技術，水產生物種原保存、育種、生物安全生產體系及機能飼料研發，建立系統繁養殖及量產技術開發；運用深層海水發展養殖技術；水產加工副產物應用及保健食品研發，加強水產用藥檢測；建構觀賞魚量產模廠技術與保種育種設施；進行重要關鍵技術、病蟲害防治及疫病監測技術研發。
	十二、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一、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糧食安全應變機制與策略；提升因應氣候變遷之作物抗（耐）逆境能力及加強國際交流合作；建立因應氣候變遷之農業生產環境調適制度，以及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技術，開創節能生態型農企業商機。 二、完善農業生產環境、建構開發動植物健康生產及強化農產品安全體系之關鍵技術。透過農產品之藥物殘留監測、屠宰衛生檢查、產銷履歷制度及輔導品牌等，建立即時監控及改善機制。 三、以農科院為發展平臺，篩選出最具全球發展潛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力的重點產業，執行策略、輔導產業、培訓人才等，加速標的產業商品化並行銷國際。 四、異業結合，整合軟硬體及栽培技術，建立農業設施整廠輸出之創新營運模式與建構熱帶、亞熱帶園藝設施產業價值鏈。另針對產業發展瓶頸，以關鍵技術鏈為研究標的，選定聚焦作物進行跨域研析。
	十三、坡地防災與生態系復育科技研發	一、坡地防災暨警戒科技研發結合關聯性分析作業，並建立崩塌影響範圍及致災程度之評估模式。 二、建立災後土地之可利用限度查定、分類結果檢討機制。 三、針對工程施作前、中、後之環境，提供友善策略，回饋至保育治理工程之規劃設計。 四、國有林野溪治理工程節能省碳工法應用分析，輔導節能減碳工程。
	十四、森林及生物多樣性研究	一、選育優質林木新品系、生產優良種苗；運用生物技術生產二次代謝物，開發多用途林產品及商品化平臺。 二、研究人工林永續經營策略；分析短伐期經濟林對國產材市場供需及進口替代。 三、研發樹木醫學新技術、建構樹木醫療體系及保護資訊系統；進行菇蕈類研究開發。 四、探討混農林經營於不同環境之變異性，建立科學基礎資料。 五、開發國產木、竹材多元化材料，研發高附加價值林產品；擬訂國產製材規格與品質等級。 六、進行造林地不同林分條件之疏伐作業方式研究；開發節能與高效林木生產技術。 七、研發應用科技技術於森林資源調查及防災監測；建置林業活動溫室氣體清冊；檢視氣候變遷對生物多樣性風險與脆弱度評估。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八、辦理全國獼猴危害分級及防治成效評估，建立野生動物疾病監測、風險評估、管理措施及入侵種貿易監測及即時預警系統。 九、加強野生物保種及基礎研究，推動國家生物多樣性監測及報告系統，活絡環境教育及科普推廣。
二、農業管理	一、推動畜牧節能減碳、污染防治及再利用計畫 二、加強 CAS 臺灣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 三、加強動物保護 四、加強家畜保險業務 五、農民學院	一、推動畜牧場節能減碳省水。 二、改善污染熱區畜牧場排放水質。 三、輔導生產優質禽畜糞堆肥。 四、強化畜牧場斃死畜禽管理。 一、加強辦理市售產品 CAS 標章標示查核及 CAS 產品抽樣檢驗。 二、加強辦理 CAS 產品生產廠追蹤查驗及工廠產品抽驗。 三、辦理 CAS 標章推廣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四、辦理消費者諮詢服務。 一、協助辦理寵物登記、管控犬隻繁殖販售、查緝虐待傷害動物案件等，落實執法。 二、推廣經濟動物、實驗動物人道管理制度與查核輔導。 三、推廣犬貓絕育，減少流浪動物問題。 四、辦理動物保護觀念教育宣導。 五、辦理公私立愛護動物園區品質維護工作，提升認養量。 輔導農民團體加強辦理家畜（乳牛）保險業務，保障家畜生產安全，防範斃死畜非法流用，強化人畜疾病防疫管理，補助農民家畜保險保費。 一、辦理農業訓練，包括農業入門、初階、進階、高階等訓練班，並配合黃金廊道、休耕地活化政策，增加進階選修課程。 二、辦理新進青年農場見習實務訓練，提升青年從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農實務能力。 三、辦理農場見習說明會、新申請農場審查、媒合作業、見習查核、農場主訓練及學員追蹤輔導等。
	六、健全農會組織制度	一、強化各級政府輔導功能，檢討農會相關法規、表報及編印相關資料。 二、辦理農會選聘任人員專業訓練，培育優質人力資源。 三、輔導農會開發多元業務，建構永續經營制度。
	七、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與分級利用計畫	一、檢核農地利用現況，提供農地資源規劃利用之參考。 二、協助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作業及農地分類分級劃設作業，促進全國農地資源合理分配。
	八、加強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辦理雙邊及多邊農業諮商及合作計畫，爭取我農業相關產業市場進入機會，推動我農業價值鏈海外布局及拓銷。
	九、推動兩岸農業交流	一、辦理臺灣農產品外銷中國之市場調查及拓展策略之研究，開拓臺灣農產品之大陸市場。 二、加強農業智慧財產權保護之研究，保障臺灣重要農業技術。 三、因應兩岸交流情勢之發展，辦理兩岸農業相關議題之研究。
	十、補助農民農田水利會會費	補助農民繳交農田水利會會費，減輕農民負擔。
三、農業發展	一、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	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一農業增值，擴增租借土地，納入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土地開發計畫，以及引進農業增值產業，擴大農業生技產業聚落。
	二、加強農田水利	一、健全農田水利會轄區 38.3 萬公頃受益地區農田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利建設	水利設施功能，新建與農民有關重要灌溉工程及改善老舊農田水利設施，降低輸水損失。
		二、持續辦理農地重劃，改善田間農路及灌溉排水系統，增進農業機械化、農地生產、農業經營及交通運輸條件。
		三、辦理民國 60 年以前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並配合生態工程於排水路，渠底設置滲水設施、靠路側溝牆設置開窗式生態孔等，以利地下水補注及綠美化植栽。
	三、建構農業產業價值鏈，促進農地整合加值利用	一、建置安全的農業生產基地與穩定的供應鏈：以對環境友善之耕作方式，促進農地永續利用；以安全健康為核心價值，規劃最適作物制度，發展區域核心優勢產業。
		二、創新產業價值鏈管理及經營模式：建構以農會為核心之資源連結體系，發展多元事業共同經營模式；運用契作管理與標準化作業流程整合衛星農民，建立計畫性產銷制度與獎勵回饋機制。
		三、建立專業青年農民養成制度：輔導青年農民成為大佃農，改善農民人力結構，擴大經營規模；依核心產業經營管理特性，提供系統性通識及專業技能教育。
四、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宣導與聯繫等工作。
		二、委託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五、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一、強化農產品全球市場深耕計畫	規劃辦理農產品國際行銷與宣傳；透過 WTO 架構、區域自由貿易協定或雙邊會談，排除關稅與非關稅障礙；於海外重要目標市場，設置長期展售據點；配合國內農產品產期，於目標市場辦理臺灣蔬果節活動；輔導業者參加重要國際綜合食品展及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業展；辦理農產品整體形象宣傳廣告。
	二、豬隻死亡保險業務計畫	全面推動豬隻死亡保險及豬隻運輸死亡保險制度，分攤養豬農民飼育風險，防止斃死豬非法流用。
	三、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	一、調整農田輔導耕作給付方式，農田每年可休耕一期，另一期作鼓勵契作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地區特產及有機等作物。 二、推動大佃農租賃農地，擴大經營規模，鼓勵種植進口替代作物。 三、推動休耕農地一期復耕，一期種植綠肥、景觀作物或蓄水等農田維護措施。
	四、加強農漁業福利及救助	一、辦理茶、水果及稻米產業結構調整，提升產業競爭力。 二、穩定稻農所得，辦理公糧稻穀保價收購。 三、因應國內天然災害儲備糧食及社會救助需要，提供低收入戶等糧食物資救援。 四、補貼化學肥料漲幅價差，減輕農民負擔。 五、發放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獎助農漁民女子就學。 六、提供天然災害救助與低利貸款，協助農漁民復耕復養。
	五、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計畫	提供低利貸款，支應農漁民營農及農家生活所需家計週轉資金。
	六、農村規劃及培力	一、強化農村再生工作之規劃與執行，輔導協助縣市推動農村再生業務及辦理農村宣導、調查等。 二、以永續經營精神，推動培根計畫，啟發人心再生及引導社區發掘在地文化與資源、自主思考社區發展願景，並研提軟硬兼顧之農村再生計畫。
	七、農村再生社	依據農村再生計畫，實施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及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區發展及環境改善	公共設施建設，美化環境並提升生活品質，同時協助農村社區產業發展、傳承農村文化、達成具在地特色之發展願景。
	八、漁村旅遊及產業活動推廣	辦理漁業（村、港）休憩遊、漁業產業慶典文化、漁村產業創新及技藝傳承、特色漁產品行銷推廣、魅力漁港及漁村輔導推廣、漁村經營人力培訓及輔導在地組織運作、海洋生態旅遊及經營輔導計畫。
	九、創新農村生活文化	一、社區農業產業永續經營人力培育，推動青年返鄉從農專案經營輔導示範、在地青年農民組織及跨域輔導、培育農業後繼者，並加強農業研究教育及農村社區發展合作等。 二、辦理青少年農業教育及社區服務，推動農村青少年食農教育及產業服務。 三、強化農村婦女生產及生活經營能力，輔導農村家政班、家事管理訓練及農村婦女巧藝；發展農村婦女多元能力及性別意識培力。 四、高齡者生活改善與創新學習活動，改善高齡者生活輔導。 五、推動國內農產業勞動力季節性調度工作，協調解決農業勞動力之短缺。
	十、休閒農業加值發展	一、強化農業特色景觀及體驗運用，打造優質友善休閒農業環境，建構產業地圖。 二、培育產業專業人才，提升休閒農業服務品質及農業旅遊資訊服務功能。 三、豐富農業旅遊多元資源，整合農村旅遊資源，開發主題旅遊特色商品，規劃區域農遊圈及辦理農業旅遊行銷活動。 四、強化休閒農業行銷宣導與旅運業等策略聯盟，鞏固既有市場，並開拓國內外新興旅遊市場。
	十一、農村農產業發展	一、推動小地主大佃農政策，辦理一般農地租賃媒合及監督管理、農地利用改善獎勵及大佃農企業化經營輔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推動現代化生產設施，輔導蔬果花卉及有機產業設置溫網室設施（備），提升農產品質及安全。 三、協助有機農業專區及集團栽培區場區規劃、整地、改善農路、灌排水設施、蓄水池、綠籬、環境綠美化等基礎環境工程。
六、漁業管理	一、遠洋漁業永續 二、強化沿近海漁業管理與結構調整	一、落實監控管理措施（MCS）並打擊非法、未報告和未受規範（IUU）漁業行為。 二、參與國際漁業會議，爭取漁獲配額權益。 三、配合國際管理趨勢，遵守國際管理規範。 四、因應印度洋海盜猖獗，強化與反海盜組織合作。 五、提升漁船船員素質，維持漁船作業安全。 六、提升我國漁獲統計品質及研究強度，作為國際資源管理重要參考依據，並強化國際法政研究。 七、加強與太平洋島國等沿岸國合作，維持現有漁船作業漁場。 八、強化遠洋漁船衛生安全評鑑，進行策略聯盟及國內外多元化行銷漁產品。 一、特定、娛樂漁業經營許可及漁船船員證照核（換）發與管理。 二、兩岸漁業交流及漁事糾紛案件處理。 三、沿近海漁船作業監控、管制及偵查。 四、沿近海漁業巡護及違規作業漁船之協調與處理。 五、漁船及船員海難救護處理。 六、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 七、漁船航程紀錄器維護管控。 八、推動休閒漁業之發展。 九、沿近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及教育宣導。 十、辦理自願性獎勵休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加強漁產品產銷安全管理 四、漁業用油補貼	一、加強水產配合飼料、有機水產藻類、管理及監測，確保養殖水產品品質。 二、建構水產精品多元化行銷通路及輔導推廣，創造更大產業價值。 落實漁業動力優惠用油政策，減輕漁民負擔。
七、漁業發展	漁業多元化經營建設	一、建構優質漁場及棲地維護；多樣性生物之培育；漁業之監控、管制及調查等；漁船筏收購及辦理不友善漁業的轉型輔導。 二、改善養殖生產環境，輔導產業朝向海（鹹）水養殖發展，規劃建設海水供水設施、規劃利用既有供排水系統整建、建設養殖區海水供排水路相關設施。 三、維護現有漁港基本機能，指導漁港建設方向；配合觀光休閒活動，改善漁港環境景觀及服務設施；定期疏浚清淤，改善漁港海岸風貌，落實「永續海岸整體發展方案」；改善氣候變遷主要風險區域之漁港碼頭；辦理漁港海岸調查監測研究，並加強管理資訊建置。 四、協助老舊生產地與消費地魚市場之改（遷）建，及改善魚貨直銷中心與周邊遊客休憩設施。 五、輔導活魚運搬船順利出港作業；建立優質石斑魚苗養殖模式，以及辦理國內外行銷活動；促進石斑魚等養殖水產品多元化，興建養殖水產品、餌料冷凍庫及改善加工廠設施；更新年度養殖魚塭現況資料。
八、農糧管理	一、發展精緻農糧產業	一、推動蔬菜、花卉生產保護設施，輔導設置外銷集團產區，推動契作生產及落實安全管理，穩定產銷。 二、設置蘭花集團產區，改善設施、設備及導入研發成果，提升供應品質及穩定供貨能力。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加強果樹栽培及貯運技術，建立計畫產銷制度，生產優質安全果品，穩定價格。 四、輔導雜糧及保健特用作物推動農工契作，改進生產管理技術及栽培設施，建立品牌，加強行銷。 五、辦理植物品種權登記，種苗生產技術及產銷改進，植物種苗產業輔導。 六、推動茶產業結合茶藝、茶文化及茶鄉休閒旅遊，輔導導入茶區特色，設計具地方特色之精美茶禮品，辦理茗茶包裝設計競賽，形塑台灣名茶形象。 七、發展農村酒莊產業，建立農村美酒形象、通路及充實製酒硬體設施，增加農村酒莊產業產值。 八、發展國產截切蔬果，充實高效率自動化設備、提升加工技術，降低經營成本及損耗，開發新式精緻產品，創造產業價值鏈。 九、辦理米食、國產米製加工品及衍生產品開發與推廣；宣導國產米，增進國產米之消費量。
	二、建立效率與服務之農產運銷體系	一、補助農民團體充實集貨、分級、包裝、儲存及運輸等設備（施）。 二、輔導農產品批發市場營運、改善交易環境及充實交易設備（施）。 三、推動地產地消，規劃辦理消費地全國驗證農特產品常設定時展售點。 四、輔導農民團體辦理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 五、維護、擴充農產品批發市場交易行情網站之功能。
	三、發展有機農業	一、提供農民有機驗證及生產設施之優惠補助措施。 二、透過舉辦教育推廣活動，教育消費者認識有機農產品特色，強化有機標章優質感，建立有機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農產品差異性及市場區隔。 三、建立契作整合平臺，與國內通路合作，供應有機食材。 四、有機農業結合二級加工及三級行銷，發揮產業加值效果，成為六級有機產業。
	四、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	一、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及污染監測與管制，建構安全農業體系。 二、推廣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及農作物安全品質管理，落實安全用藥，確保農產品安全。 三、針對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轄內，高污染潛勢農地，加強辦理田間食用作物之鎘、鉛、汞等重金屬污染監測。
	五、加強肥料管理及農田地力改善	一、辦理肥料登記核發及展延，抽驗肥料品質及標示，加強肥料管理。 二、加強農機管理，辦理核發農機使用證、農機號牌及農機自動化設備示範推廣。
	六、花博會暨會後發展	一、輔導花博園區後續營運管理事宜。 二、各展館以降低再投入成本之原則，進行綜合性整體規劃營運。 三、輔導花卉植栽以整合既有公園資源，推動環保及生態方面之永續發展為宗旨，維護管理。
九、動植物防疫管理	一、健全動植物防疫檢疫體系	一、持續推動豬瘟及口蹄疫防疫工作，落實疫苗注射及疫情查報；宣導並督導養畜場及肉品市場落實場區環境消毒、人車管制等生物安全工作。 二、維持、確認我國為重要動植物疫病蟲害之非疫國，防杜牛海綿狀腦病等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入侵。強化野生動物狂犬病監測調查，加強邊境檢疫，協調查緝走私，積極推動狂犬病疫苗注射等防疫工作。 三、強化獸醫師管理與教育，以及維護動物防疫資訊系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針對重要動植物疫病蟲害訂定監測項目，加強監測、預警、通報、診斷及防治。 五、辦理重大植物疫病蟲害共同防治工作，推動經濟作物病蟲害整合性防治及繁殖用植物疫病蟲害檢查制度，宣導農民使用非農藥防治法防治重要害蟲。 六、辦理入侵紅火蟻圍堵防治與監控，執行苗圃紅火蟻發生檢查及移動管制措施，擴大宣導醫療處置。 七、嚴格執行輸入檢疫把關，規劃開辦鳥類隔離檢疫業務，協助銷燬緝私機關緝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防杜境外重大動植物疫病蟲害入侵。 八、蒐集國際動植物檢疫規範及動植物疫情，適時增修檢疫相關法規，進行雙邊檢疫諮商。 九、強化輸出動植物及其產品產地檢疫功能，執行動植物檢疫風險分析及管理與加強輸入動物追蹤檢疫。 十、落實執行「海峽兩岸農產品檢疫檢驗合作協議」，協助優質農產品輸銷中國大陸。
	二、加強農用資材安全管理	一、督導農業用藥之製造、販賣、使用、品質檢驗及證照核發等業務，辦理安全使用教育宣導，兼顧人身及環境安全。 二、研修農業用藥相關法規，辦理國內畜牧場、農場用藥安全監控與管理工作。 三、查緝取締偽禁劣農業用藥，並協調相關單位加強進口查驗及走私查緝，落實源頭管理。 四、加強探討作物群組化農藥使用，提升安全農業支援體系，強化農產品安全檢測及監控體系之運作。
	三、強化屠宰衛生及肉品檢查制度	一、辦理屠宰衛生檢查工作，檢查並輔導屠宰場落實設施設備之維護及屠宰作業之衛生管理。 二、查緝取締違法屠宰行為，並進行處罰，以杜絕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未經屠宰衛生檢查之肉品流入市面。
十、農業金融業務	健全農業金融體系	一、辦理農漁業及金融資訊共同利用業務。 二、辦理建置及整合農漁會信用部新業務所需之資訊共用平臺、金融帳務清算平臺等。 三、推廣農漁會帳務共用系統，提供便利資訊交易平臺，降低帳務處理成本。
十一、林業管理	野生動物保育	一、推動野生動物及生態環境之保育與永續經營，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收容中心營運及專業訓練。 二、辦理生物多樣性調查、監測與生態永續利用計畫、保育教育推廣及訓練，建立國內外合作夥伴關係。
十二、林業發展	一、森林生態系經營 二、林地管理與森林保護 三、綠資源維護	一、推動全國森林資源調查，建構長期監測體系。 二、加強林業文化及史蹟之保存、維護及推廣，提供全國民眾獨特之林業文化體驗與休憩環境。 一、辦理國有林各類租地管理、區外保安林所有權登記、國有林地產籍管理，及暫准放租林地辦理解編事宜。 二、加強林野護管及森林火災防救，護管國家森林資源，招募原住民及引進替代役，協助森林保護工作。 三、辦理林政、護林及愛林宣導。 四、補償收回國有林合法出租造林地。 五、現有濫墾、濫建等限期廢耕、拆除及救助之執行。 六、辦理保安林檢訂作業經營管理工作。 一、落實現有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以維護物種及其生育地之多樣性。 二、加強全國自然地景管理維護工作，保護珍貴地景資源。 三、推動生物多樣性，健全生物多樣性工作之國家機制。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推動社區林業，落實在地參與建立夥伴關係。 五、控制入侵種生物並進行管理。 六、發展生態教育館系統，成為認識自然環境之窗口。
	四、厚植森林資源	一、加強國有林地造林撫育工作，厚植森林資源，減少林木疫病之發生。 二、建構西部濱海綠色廊道，維護海岸景觀環境林，加強海岸林生態復育及造林。 三、辦理公私有林經營輔導、教育訓練及造林技術輔導觀摩，與造林地清查、調查等工作。 四、辦理竹材創新科技研發，應用於健康、休閒、時尚及高科技產業。 五、推動 CAS 竹炭原料品質驗證與林產品驗證。
	五、國有林整體治山防災及林道維護	一、依國有林整體治理規劃及因應颱風豪雨新生災害情形，於國有林地內，辦理防砂設施、崩塌地處理及緊急處理與維護等工作，以穩固國有林地，調整野溪坡度、抑制土砂下移。 二、辦理國有林內一般林道及國家森林遊樂區聯外道路上下邊坡處理、路基改善、安全設施等工程，保障遊樂區遊客及林業從業人員之交通安全。
	六、推動野生動物合理利用之管理模式	一、建立野生動物放生護生園區及沒收（入）野生動物產製品收藏展示場所。 二、辦理原住民部落基於傳統文化祭儀獵捕野生動物區域，全國性野生動物危害及動物放生區域、種類之調查及防治。 三、辦理 CITES 物種人工繁殖輸出查證及示範繁殖場之建立。
	七、生態旅遊系統建置發展	一、整建改善太平山、阿里山等 18 處森林遊樂區之公共服務設施，提升服務品質；整建維護步道之公共、服務及安全設施。 二、辦理生態旅遊、自然體驗、志工訓練、步道環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境教育等各項活動，提供生態之旅，推動無痕山林運動及步道工作假期。 三、運營 8 處自然教育中心，提供國人優質環境學習設施場所。
	八、植樹造林計畫	一、推動公有可造林土地造林工作、培育苗木及輔導社區辦理植樹工作。 二、核發林農造林補貼，辦理經濟造林新植、撫育工作；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宣導及檢測相關業務。 三、辦理平地森林園區之興辦事業計畫、公共服務設施整建及開園活動。
	九、國土資訊系統	一、辦理生態資源資料庫分組領域各項核心及基础性空間圖資建置，包括核心航遙測影像，生物、棲地環境及土壤等生態資訊，以及農、林、漁、牧、災害疫情等利用管理資訊。 二、建置資料流通供應環境及機制，辦理資料標準訂定推行，達成推廣及支援決策分析。
	十、林業文化園區建置	阿里山林業村及檜意森活村之建置及經營管理。
十三、水土保持發展	整體性治山防災	一、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強化土石流防災與監測、辦理水土環境調查、加速土砂災害防治及加強山坡地監督與管理等工作。 二、強化山坡地監督管理工作，促進土地合理利用、減免災害、確保國土安全。 三、調查、更新土石流潛勢溪流資料，適時更新土石流警戒值。